

股票代码：603650
债券代码：113621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编号：2021-055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利润：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审字第 61200492_B01 号审计报告，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94,245.2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7,156,156.61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3,715,615.66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12,305,990.65 元，其他综合收益结转未分配利润 -16,413,195.75 元，2020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9,333,335.85 元。

结合公司目前股本状况和资金情况，董事会提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 元（含税），公司 2020 年末股本总数为 585,987,500 股，以此计算预计共分配股利 199,235,750.00 元，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48.54%。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

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